

证券代码：600080

股票简称：金花股份

编号：临 2018-010

## 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回购及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回购及延期，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平仓风险。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3月9日收到公司股东世纪金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世纪金花”）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回购及延期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、回购及延期的具体情况

2017年3月8日，世纪金花将其持有的公司3,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9.83%）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吴证券”）（具体详见公司“临2017-003”号公告）。

2017年5月24日，世纪金花将其持有的公司571万股无限流通股进行了提前回购（具体详见公司“临2017-025”号公告）。

2017年6月1日，世纪金花将其持有的公司420万股无限流通股质押给东吴证券作为上述质押的补充质押（具体详见公司“临2017-027”号公告）。

2017年12月26日，世纪金花将其持有公司151万股无限流通股质押给东吴证券作为上述质押的补充质押（具体详见公司“临2017-055”号公告）。

该笔贷款到期后，世纪金花对上述质押中的775万无限售流通股进行回购，解除质押，2,225万股无限流通股质押办理延期，延期回购交易日为2019年3月7日，并已于2018年3月9日办理完毕相关质押式回购延期手续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世纪金花共持有公司3,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

本的9.83%；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为2,225万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74.1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29%。

## （二）股东质押情况的其他披露事项

世纪金花为公司第二大股东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吴一坚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。

### 1、股份质押的目的

本次股份质押用于世纪金花经营资金周转需要。

### 2、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

世纪金花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

### 3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可能引发的风险：根据质押协议约定，本次质押设预警履约保障比例和最低履约保障比例，当履约保障比例低于最低履约保障比例时，可能引发质权人对质押股份的处置行为。以上风险引发时，世纪金花将采取措施为部分购回、补充质押标的证券或质权人同意的其他履约保障措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花企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10日